

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本人于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聘任为独立董事，并于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推举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投资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作为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本人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忠实、尽责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9年度任职期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直系亲属，也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本人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未在公司关联单位任职。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履职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2020年本人在任职期间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认真仔细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2020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出席董事会会议2次、股东大会1次，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2		出席股东大会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出席次数
2	0	0	否	1

- 1、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 2、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3、无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二)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0年4月26日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高管薪酬的议案》等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三) 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2020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电话和邮件等多种方式，多方了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2020年受境外疫情扩散蔓延日益加重影响，公司生

产经营环境面临较大压力，本人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电话微信联系等方式对公司生产经营进行调查，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着经常性的联系，多方了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并根据本人的工作经验和法律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的建议，对管理层科学客观决策和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积极作用。本人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0年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本人出席该次会议并参与审核了公司有关部门提交的2019年公司董事、高管薪酬资料，同意将《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2019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4、无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 5、无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度，本人任职期间严格按照挂牌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认真、客观地行使了独立董事职权，在推动公司健康发展、完善公司治理体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管理层科学决策水平等

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希 望在新的
一年里，公司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更好的树立自律、规范、
诚信的公众公司形象，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态势，以更
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独立董事：林平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